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公众责任保险附加火灾、爆炸、烟熏、水损责任保险条款**

**(注册号：C00001730922018082201032)**

兹经双方同意，本保险扩展承保本保险单明细表中列明地点范围内因火灾、爆炸、烟熏或水损造成第三者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时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

本保险合同所载其他条件不变。

本附加险条款须附加于平安公众责任保险主险条款（以下简称“主险条款”）。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